

无锡新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无锡新洁能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0 月 20 日以邮件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由董事长朱袁正主持，应参加会议董事 9 人，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9 人。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无锡新洁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董事认真审阅，以书面记名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，一致通过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无锡新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本议案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股票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本议案通过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

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授予数量、价格调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62）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数量及价格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本议案通过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授予数量、价格调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62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新洁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10 月 25 日